

证券代码：301309

证券简称：万得凯

公告编号：2023-019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辞职情况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陈雪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职务（原定任期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届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陈雪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雪平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台州协力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000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离职后将继续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规定。

陈雪平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推动公司 IPO 上市、规范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陈雪平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聘任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日常运作及公司信息披露等工作的开展，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同意聘任黄曼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黄曼简历详见附件），聘任吴文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吴文华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黄曼女士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且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6-87498555

传真：0576-87491665

邮箱：dmb@zjwdk.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玉环市龙溪镇东港村渔业万得凯股份

特此公告。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

附件：简历

1、黄曼女士：198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中级经济师。曾任职于盛景网联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汇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曼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吴文华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中级会计师。曾任职于浙江华亮制动器有限公司、浙江希恩西机械有限公司、浙江玉环大永发眼镜企业有限公司、浙江欧宜风家具有限公司、浙江强能胜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文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